# 再论提喻和转喻之间的关系1

# 韩涛 *名古屋大学*

针对以往的"提喻是转喻的一个小类"这一看法,本文主要从范畴关系和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的角度,重新考察了提喻和转喻之间的关系。虽然两者之间有着某种的相似性,但我们认为提喻表达的范畴关系和转喻表达的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是两种截然不同的关系,而且从认知能力的角度看,前者反映的是一般化能力,而后者体现的是参照点能力。由此,我们提出"提喻独立观",并对提喻的定义和分类作了一个初步性考察。

In opposition to the classical theory that treated synecdoche as a subtype of metonymy, we distinguished synecdoche from metonymy as an independent trope, because synecdoche reflects a *kind* of relation between categories and is characterized by our cognitive ability of schematization, while metonymy reflects a *part* of relation and is characterized by our cognitive ability of reference point. Therefore, they should be two different types of tropes, although they share some similarities. We also examined the definition and classification of synecdoche.

关键词: 提喻; 转喻; 范畴关系; 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

#### 1. 引言

随着 Lakoff 与 Johnson 的《我们赖以生存的隐喻》(1980)一书的出版,世界各国掀起了一股前所未有的隐喻研究的热潮。但值得注意的是,这股强劲的热潮在加深了我们对所谓的"概念隐喻理论"(conceptual metaphor theory)的认识的同时,也或多或少地埋没了其它类型的比喻(trope)。正如束定芳(2004)所说,"现代认知语言学研究中有重隐喻而轻换喻的倾向。<sup>2</sup>许多隐喻理论常常把换喻作为隐喻的一个种类。"而我们认为在涉及到转喻和提喻(synecdoche)时,<sup>3</sup>同样也存在着类似的倾向。只不过,这时,转喻充当了隐喻的角色,而提喻则退到了转喻的位置上,被认为只是转喻的一个小类(subtype)(如 Kövecses & Radden 1998)。<sup>4</sup>

把提喻看作是转喻的一个小类,是西方修辞学的一个传统。早在十八世纪,法国的哲学家 Du Marsais 就曾在《Traité des Tropes》(1730)一书中提出过这样的看法。对于一个已经在我们的大脑中根植了数百年的看法来说,很显然,它已经超出了"理论"的范畴,成为了一种信念。

The classical theory was taken so much for granted over the centuries that many people didn't realize that it was just a theory. (Lakoff 1993: 185)(传统理论在经历了数个世纪后被认为理应如此,以至于人们已经不在认为它只不过是个"理论"。)

<sup>&</sup>lt;sup>1</sup> 本文曾在第 14 届中国当代语言学国际研讨会(2012.5 西安外国语大学)上宣读。此外,在本文修改过程中,《NU Ideas》匿名审稿人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在此谨表谢忱。文中不妥之处概由笔者负责。

 $<sup>^2</sup>$  Metonymy 在译成汉语时,除了这里所使用的"换喻"以外,更多的则是采用"转喻"一词(见沈家煊 1999,李福 印 2008,束定芳 2008 等)。

<sup>&</sup>lt;sup>3</sup> 在这里我们暂且将 synecdoche 译为提喻。据日本学者佐藤信夫的考证,"提喻"这个说法为活跃于明治时期的新闻记者兼翻译家森田思轩(1861-1897)所创,现在这个词在日语中已成为一个固定说法(详见佐藤 1987: 138-139)。

<sup>&</sup>lt;sup>4</sup> 提喻的处境甚至比转喻更加尴尬,因为我们现在还无法在国内出版的认知语言学、认知语义学的专著中找到有 关提喻的篇章。

我们认为,如何认识提喻和转喻的关系,不仅关系到我们对比喻类型的划分,还关系到我们对整个世界的认知。以下,分三章逐一阐述我们对这一问题的看法。

# 2. 提喻和转喻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比喻

先来看看以往国内外研究者对提喻和转喻的认识。束定芳在《认知语义学》(2008)一书中,对提喻和转喻之间的关系作如下描述:

在英语中,还有一种相关的辞格叫提喻(synecdoche)。它与转喻的概念十分接近。实际上,转喻和提喻并不容易区分,因为两者都利用大小事物之间的关系。提喻是以部分代整体,其指称的词语是具体的。例如:

- [33] They are taking on hands down at the factory. (他们正在工厂里招聘人手。)
- [34] Mary Sue lives four doors down the street.(玛丽·苏住在街上的第五幢房子里。)

例[33]中的 hands 代 worker,例[34]中的 doors 代的是 houses。它们都属于部分代整体,符合转喻的定义。因此,我们这里把提喻看作是转喻的一个小类。(束定芳 2008:179)

而概念隐喻理论的创始人 Lakoff 与 Johnson 在他们的代表作中也曾作过类似的论述: We are including as a special case of metonymy what traditional rhetoricians have called synecdoche, where the part stands for the whole... (Lakoff & Johnson 1980: 36)(传统修辞学家所说的部分代整体的提喻,在这里我们把它看作是转喻的一个小类。)

从上面的两段文字中可以看出,束定芳(2008)和 Lakoff & Johnson(1980)在"提喻是以部分代整体"和"(把)提喻(看作)是转喻的一个小类"这两个问题上的意见是一致的。但这里我们有一个疑问,就是应该如何理解束定芳(2008)中所说的造成提喻和转喻难以区分的"大小事物之间的关系"这一概念。

如果说〈手〉和〈人〉之间是一种大小事物之间的关系,<sup>5</sup>那么,〈人〉和〈哺乳动物〉之间似乎也可以看作是一种大小事物之间的关系。同样地,如果〈门〉和〈房子〉之间是一种大小事物之间的关系,那么,〈房子〉和〈建筑〉之间似乎也可以看作是一种大小事物之间的关系。事实到底是不是如此呢?让我们以〈手〉和〈人〉、〈人〉和〈哺乳动物〉这两组关系为例,加以分析。

〈人〉=〈头〉〈眼睛〉〈鼻子〉〈嘴〉〈手〉〈腿〉〈脚〉······ 〈哺乳动物〉=〈人〉〈黑猩猩〉〈大象〉〈狮子〉〈老虎〉〈狗〉······

这里有两组表达式。第一组表达式的意思是,〈人〉这个具体的事物是由〈头〉加上〈眼睛〉加上〈鼻子〉加上〈嘴〉加上〈手〉等等所组成的;第二组表达式的意思是,〈哺乳动物〉这个概念是由〈人〉的特征或〈黑猩猩〉的特征或〈大象〉的特征或〈狮子〉的特征等等共同来决定的。这样,我们就可以把等号左边的〈人〉和〈哺乳动物〉看作是一个"大事物",而把等号右边的每一项都看作是这个"大事物"中的一个"小事物"。如图 1 所示: 在图 (1a)中,〈人〉相对于〈手〉而言是个大事物,〈手〉是其中的一个小事物;在图(1b)中,〈哺乳动物〉相对于〈人〉而言是个大事物,〈人〉是其中的一个小事物。

\_

<sup>5</sup> 本文中〈 〉表示词义(或句义),或指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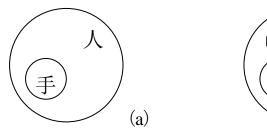




图 1 "大小事物"的意象图式

如此看来,无论〈手〉和〈人〉,还是〈人〉和〈哺乳动物〉的关系就都成了一种"大小事物之间的关系"。但应当注意的是,"大小事物之间的关系"这个说法很抽象,且具有隐喻性,因而,它掩盖了以上两种表达式之间的区别。如果着眼于两者间的区别,可以说第一组表达的是一种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a part of relation),而第二组则是一种范畴关系(a kind of relation)。

举一个简单的例子来说明什么是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什么是范畴关系。假设这里有一块手表。我们可以把它拆成若干个零部件,每个零部件都可以看作是这块手表的一个组成部分(每一个部分并不具有作为整体时所具有的特征,如计时功能)。这时,手表与部件之间的关系就是一种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与此同时,我们还可以根据这块表的工作原理来判断这是一块机械表还是一块电子表(无论是机械表还是电子表都具备手表的所有特征)。这时,手表与机械表(或电子表)之间的关系就是一种范畴关系。"在语言表达上,我们可以用"X是Y的一部分"和"X是Y的一种"来判断X与Y之间的关系到底是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还是范畴关系。比如,我们说"手是人的一部分",不说"手是人的一种",同样地,我们说"人是哺乳动物中的一种",不说"人是哺乳动物的一部分"。"来看一组实例:

- (1) 喝<u>白的</u>那是足球流氓,喝之前就准备好闹事了;喝<u>红的</u>,那是假球迷,特有品味的样子,怎么能像球迷一样嘶叫;<u>黄的</u>就是啤酒,不能太醉,又要有点醉的感觉。 http://t.hexun.com/5364648/915441\_d.html
- (2) 再说你现在主要的任务应该是照顾晓月,让她赶紧康复,你若是现在去犯傻,岂不成了吴下阿蒙……

http://www.rongshuxia.com/chapter/bookid-5171662-chapterid-19680.html

从上下文中可以得知,例(1)中的"白的"在这里专指白酒。一般来说,〈白的〉并且可以和动词"喝"搭配的,除了〈白酒〉以外,还可以是〈白药片〉什么的。从认知能力的角度看,〈白的〉可以看作是一种图式(schema),而〈白酒〉等只是这个图式的一个具体事例。因此,这里反映的是一般化能力。<sup>8</sup>在语言表达上,我们可以说〈白酒是白的东西里的一种〉。根据前文中对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和范畴关系的描述,可以判定这里的〈白的〉和〈白酒〉之间的关系是一种范畴关系。依此类推,"红的"指代红酒,"黄的"指代啤酒,都属于一种用

<sup>&</sup>lt;sup>6</sup> 范畴是我们对客观世界在概念上划分的结果,是对客观世界的一种主观认识。我们可以按照不同的标准对同一事物进行不同的分类。例如,手表既可以看作是一种计时工具,也可以像项链等一样,看作是一种装饰品。

<sup>&</sup>lt;sup>7</sup> 我们日常所说的"人是哺乳动物的一部分"实际上是把范畴容器化了的一种隐喻性表达。除了在语言表达上,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和范畴关系有着明显不同以外,在很多科学领域里,两者都被看成是两种不同的关系而加以区别。如在分类学上,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被称为 partonomy,范畴关系被称为 taxonomy;在语义学上,前者被称为 meronymy,后者被称为 hyponymy;在人工智能领域,前者被描述为 HAS-A relation 后者被描述为 IS-A relation (濑户 2007: 35,内海 2008: 53)。

<sup>8</sup> 这里所说的一般化能力,后文中我们还会提到。

上位范畴来代替下位范畴的比喻。<sup>9</sup>如果说例(1)体现了语义在范畴关系上的一种自上而下的缩小,那么,例(2)则说明了语义还可以在范畴上自下而上的扩大。例(2)中的"吴下阿蒙"原本表示历史上的某个特定的人物,现在泛指不具备学识的一类人。可以说这是一种用表示下位层次范畴的概念代替上位层次范畴的概念的比喻。再看下面的例子:

- (3) 母亲慢慢睁开了<u>眼睛</u>,吃力地侧起身子,把我搂在怀里。 http://past.tianjindaily.com.cn/docroot/200509/01/xb02/01281002.htm
- (4) 那个<u>鹰勾鼻子</u>朝雅科夫走近两步,带着惊疑的神情问道:"你是斯大林?" http://zhidao.baidu.com/question/16340874.html

例(3)中和"睁开"相呼应的不是"眼睛"这个整体,而是眼睛的一部分"眼皮"。这时,〈眼睛〉充当的是一个参照点的角色,为〈眼皮〉这个目标域提供心理可及性。<sup>10</sup>因此,例(3)是一种用整体来代替部分的转喻性表达。同样,例(4)中和"走近两步"相呼应的是人,"鹰勾鼻子"并不能"走动"。这里的〈鹰勾鼻子〉指代〈具有这一特征的人〉。在语言表达上,我们可以说"鹰勾鼻子是人的一部分",所以,这是一种用部分代整体的比喻。

无论是 Du Marsais(1730),还是后来的 Le groupe μ(1970),OED(The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等都将上述四种比喻纳入了提喻的范畴。在 Kövecses & Radden(1998)中,提喻还被划分为转喻的一个小类(如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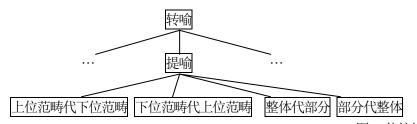


图 2 传统修辞学对提喻与转喻关系的认识

我们认为,这种做法显然是欠妥的。因为例(1)(2)和例(3)(4)表达的根本就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比喻,前者体现了范畴关系,后者体现了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从认知能力的角度看,前者反映的是一般化能力,后者反映的是参照点能力。此外,濑户(1997,2007),Seto(1999)指出,西方传统修辞学之所以把提喻当成转喻的一个小类,就是在于他们将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和范畴关系等同起来了。具体地说,就是把范畴隐喻化,把下位范畴当作上位范畴的"一部分"来看待所造成的。<sup>11</sup>因此,我们建议:第一,由于整体代部分和部分代整体,更接近转喻所表达的邻近性(contiguity)这一概念,应该把这两种比喻划入转喻,<sup>12</sup>提喻只保留前两种。第二,这样以来,提喻就和转喻划清了界线,提喻也就没有必要再成为转喻的一个小类(如图 3)。

<sup>&</sup>lt;sup>9</sup> 我们在这里用上位范畴和下位范畴代替类概念和种概念,是因为在现代汉语中白的和白酒,红的和红酒,黄的和啤酒之间的关系只是一种临时的范畴关系,而不是一种固定的范畴关系。有关这一点,后文再作详述。

<sup>10</sup> 我们赞同 Langacker(1993)的观点,认为转喻现象体现了参照点能力。

<sup>11</sup> 濑户(2007:37)将这种在认识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和范畴关系上所产生的谬误称之为EC谬误。

<sup>12</sup> 整体代部分也好,部分代整体也好,都可以看作是空间邻近性的一种表现。此外,属于空间邻近性的转喻类型还有容纳内容代容器(如:"盖上牛奶"),容器代容纳内容(如:"今晚吃火锅"),焦点和背景的反转(如:empty the glass; empty the water)等。濑户 2007:51 对转喻作了详细的划分。



图 2 和图 3 分别代表了两种提喻观。前者代表的是一种"提喻不要观",因为提喻已经纳入了转喻的范畴,它们之间形成了一种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其间的界线自然也就变得不再明晰,如此以来,提喻就失去了独立的必要性。而后者则代表的是一种"提喻独立观"(也正是我们的提喻观),它一方面划清了提喻与转喻间的界线,另一方面也给与了提喻独立性,同隐喻和转喻一样,使之成为一个独立的比喻类型。

# 3. 提喻和转喻间的相似性

虽然提喻和转喻有着本质的区别,但也存在着某种相似性。我们认为,这种相似性主要体现在提喻和整体与部分之间的转喻都呈现出一种非对称性这一点上,<sup>13</sup>而造成这一点的原因是因为它们共同体现了容器的隐喻性思维。以下,逐一展开论述。

# 3.1. 提喻和整体与部分之间的转喻所呈现的非对称性

先来看看提喻呈现的非对称性。

- (5) 快看那个动物。
- (6) 快看那个哺乳动物。
- (7) 快看那只猫科动物。
- (8) 快看那只老虎。
- (9) 快看那只东北虎。

作为对眼前所看到的事物的描述,例(5)~(9)中让我们感觉不到带有修辞色彩的是例(8)和(9),而例(5)~(7)都不是正常的表达方式,因为我们能感到这些句子具有一定的修辞色彩。范畴理论将范畴分为基本层次范畴,上位层次范畴,下位层次范畴三大类。<sup>14</sup>按照这个标准,例(8)中的"老虎"属于基本层次范畴,"猫科动物","哺乳动物","动物"都属于上位层次范畴,而"东北虎"属于下位层次范畴。这样,我们可以说,对同一个事物进行描述时,提喻效果只会在用上位范畴来代替基本层次范畴时产生,而使用下位范畴只会使这种描述变得更为详细,并不会产生什么提喻效果。也就是说,在上位范畴代下位范畴和下位范畴代上位范畴之间存在着一种非对称性。但这里有两点需要注意:

第一,在对同一事物进行描述时,并不是任何情况下,只要使用上位范畴就会产生提喻效果。如果在无法确定眼前这个事物的基本层次是什么的时候,即便用了上位层次范畴来指称这个事物,也不会产生修辞色彩。例如:

#### (10) 快看那人牵的猫科动物。

例(10)中的"猫科动物"有可能是老虎也可能是猫,说话人只是在无法确定对象的基本层次是什么的前提下,出于无奈才使用了"猫科动物"这个上位概念。这时,整句话不会产生提喻效果。产生提喻效果的前提必须是说话人的一种"明知故犯",也就是说,说话人明明知道这个事物的基本层次范畴,却故意使用上位范畴来代替。

第二,有些情况下,使用下位范畴也会产生提喻效果。请看:

<sup>13</sup> 森(1998, 2001)以日语的语言事实为依据对两者间的这种相似性作过详细的论述。

<sup>&</sup>lt;sup>14</sup> 有关范畴理论详见 Lakoff(1987),Taylor(1989),Ungerer & Schmid(1996)等。

# (11) 现在满大街都是骑木兰的。

木兰是小型踏板摩托车中一个较为知名的品牌,但是我们可以像例(11)那样,把它的使用范围推广到包括其他样式在内的整个小型踏板摩托车。换句话说,当使用某个具有显著性(salient)的下位层次范畴来表达总称概念的时候,就会产生提喻效果。那么,反过来是不是也可以呢?也就是说,用总称概念来代替某个下位层次范畴会不会产生提喻效果呢?这种"代替"从理论上讲是行不通的。这就好比明明喜欢"东北虎",却偏要说成"我喜欢猫科动物。"一样,在听话人那里连所指对象都无法确定,自然也谈不上产生什么提喻效果。因此,这里也存在着一种非对称性。再来看看转喻的一种,即整体与部分之间的概念转喻呈现的非对称性:

- (12) 修理电视(→电视机零部件)
- (13) 打开电视 (→电视开关)
- (14) 眼镜 (→眼镜片) 坏了
- (15) 他的手(→手背)受伤了
- (16) 拿起电话(→电话听筒)
- (17) 别一直开着冰箱 (→冰箱门)

例(12)~(17)中划线部分和括号里的部分的关系都是一种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比如,可以说〈电视机零部件是电视机的一部分〉,也可以说〈电视机的开关是电视机的一部分〉。而且与这些表达中的谓词性部分,如"修理"、"坏",直接发生联系的是这些整体中的部分,而不是整体。比如,被"修理"所激活的是电视机的零件部分,被"打开"所激活的是电视机的开关。<sup>15</sup>虽然这些句子都已经不再具有什么修辞性,但我们依然可以把这些句子看作是一种转喻性表达,而且我们发现如果使用括号里的词语,整个句子反而会显得累赘,有的甚至很难成立。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在日常生活中,我们更为频繁更为直接接触的是这些整体,而不是这些被激活的部分。如在日常生活中更为频繁更为直接接触的是"电视机",而不是"电视机的开关"。我们可以把电视机这个范围看作是"基本使用范围"(森 2001),同样的,"眼镜"、"手"、"电话"、"冰箱"也都可以视为"基本使用范围"。对某个事物的描述以"基本使用范围"为基准,一旦小于这个"基本使用范围",就会使人感到句子累赘。再看一组例子:

- (18) 他往我这打了一拳。
- (19) 他往我身上打了一拳。
- (20) 他往我头上打了一拳。
- (21) 他往我后脑勺上打了一拳。
- (22) 他往我后脑勺的正中间打了一拳。

从例(18)~(22)中可以看出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和例(5)~(9)一样也具有层次性。比如,把"我"看作整体的时候,"上身"、"头"、"后脑勺"、"后脑勺的正中间"都可以看作是这个整体的一个部分。其中,"头"的位置恰好相当于"基本使用范围"。因此,只要小于这个范围,就会因为叙述的过于详细而使人感到啰嗦(如例(21)(22)),整个表达也不会产生修辞效果。而大于这个范围(如例(18)(19)),虽然不会显得累赘,但也不会产生修辞效果。因为在听话者那里根本无法确定叙述的对象是"头",还是身体的其他部位,因此,也就无从谈及修辞效果。

下面看一看和整体代部分相对的部分代整体的转喻。有关这方面的例子很多,这里只举几个代表性的:

<sup>15</sup> 这些被激活的部分 Langacker(1984) 称之为"活性区"(active zone)。

- (23) 他给了我一张大团结(→十元人民币)。
- (24) 家里还有四张嘴(→四个人)在等着我呢。
- (25) 那个豁牙子(→豁牙子的人)来了没有?

虽然例(23)中的"十元人民币",例(24)(25)中的"人"也可以看作是基本使用范围,但这时我们主要着眼于部分的显著性,比如"大团结"的图案,在识别"十元人民币"这个整体上具有显著性。因此,这些转喻都是成立的,并带有明显的修辞效果。而且,我们还发现即便使用括号内的词语,整个表达也不会令人产生累赘感,这些都和上面我们看到的整体代部分的情况形成一种非对称性。

综上所述,提喻和整体与部分之间的转喻所呈现的非对称性可概括如下:

第一,无论提喻还是转喻,如果低于基本层次或使用范畴小于基本使用域,都不会产生特殊的修辞效果,而只是对该事物的更为细致的描述,甚至会使人感到累赘。第二,在听话者不明确表达对象的情况下,无论是表达总称概念的上位层次,还是大于基本使用域的整体都无法对其进行代替。第三,表达总称概念的下位层次范畴也好,表达整体的部分也好,都必须具有显著性特征,且带有明显的修辞效果。

#### 3.2. 容器的隐喻性思维

提喻和整体与部分之间的转喻间呈现的非对称性,为什么具有上述的相似性呢?因为我们在理解它们的时候,都运用了同一种隐喻性思维,即用容器来理解上位层次和整体,用容纳内容来理解下位层次和部分。正如图 1 所示的那样,上位层次和整体都可以看作是一个"大事物",而下位层次和部分都可以看作是"一个小事物",这也正是导致数个世纪以来,提喻一直被包含在转喻里的根源所在。我们在对一些概念,特别是对一些抽象概念理解的时候,很难摆脱容器隐喻的束缚。比如,我们既可以说"助人为乐"是"美德"的一种,也可以说"助人为乐"是"美德"的一部分。此时,"美德"成了〈容器〉,"助人为乐"这种品行成了〈容纳内容〉,这样它们之间形成了一种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这个时候,再要区分到底是"其中的一种",还是"其中的一部分"就变得十分困难了。虽然通过容器隐喻对两种关系,既可以把它们理解为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也可以把它们理解为范畴关系,但这依然掩盖不了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和范畴关系之间的本质性区别。

#### 4. 概念提喻理论

在讨论完提喻和转喻的区别和相似性后,我们把考察重点放在对提喻本身的研究上。和隐喻、转喻一样,提喻也是概念性的。因此,可以称之为"概念提喻理论"(conceptual synecdoche theory)。这章分别考察其定义以及分类问题。

#### 4.1 提喻的定义

以下是目前三种较为有代表性的提喻定义。

- (26) Traditionally, synecdoche is defined as a relation in which a part stands for a whole or a whole stands for a part and a genus for a species or a species for a genus. (Seto 1999: 92) (传统意义上,提喻被定义为一种关系,这种关系包括部分代整体或整体代部分和类概念代种概念或种概念代类概念。)
- (27) Synecdoche is a conceptual transfer phenomenon based on the semantic inclusion between a more comprehensive and a less comprehensive category. (Seto 1999: 92) (提喻是一种建立在大范畴和小范畴间的概念包含关系上的概念转义现象。)

(28) シネクドキー:より一般的な意味をもつ形式を用いて、より特殊な意味を表す、あるいは逆により特殊な意味をもつ形式を用いて、より一般的な意味を表す比喩。 (籾山 2003:79) (提喩是一种比喻,用表达相对一般义的语言形式来表达较为特殊的语义,或反之,用表达相对特殊义的语言形式来表达较为一般的语义。)

第一条是西方传统修辞学对提喻下的定义,它只是规定了几种不同类型的提喻,并没能揭示出提喻的本质。第二条把提喻视为一种范畴间的转义现象,第三条指出这种转义现象发生在一般义和特殊义之间,可以说,这后两条定义都抓住了提喻的本质,即提喻现象反映的是人类普遍具有的一般化(或抽象化)能力。比如,第三条定义中的两个关键词"一般义"和"特殊义"就分别与 Langacker(2008)的"图式化"(schematization)和"事例化"(instantiation)这两个概念相对应。而图式和事例的关系往往就是一种范畴关系。比如,Langacker 在例证图式化和事例化时所举的实例,无论是 aunt 和 relative 之间的关系,还是 large brown rat 和 rodent 之间的关系本身都是一种范畴关系。不过,在有些场合下两者也不尽相同。

(29) 我收拾好了锦锦的<u>粮食</u>以及<u>产粮用具</u>,洗了洗手,走出了洗手间。 (唐欣恬《裸婚》)

从上下文中可以得知,例(29)中的"我"是一位母亲,而"锦锦"则是一个嗷嗷待哺的婴儿。根据这些信息,我们可以判断这里用表达一般义的"粮食"指代表达特殊义的"母乳",同样"产粮用具"指代"榨奶器",也是用一般义来表达特殊义。只是这时,和〈小麦〉与〈粮食〉之间的关系相比,我们很难说〈母乳〉与〈粮食〉之间表达的是一种固定的范畴关系,〈榨奶器〉和〈产粮工具〉之间的关系也是类同。由此,我们认为,第三条定义适用的范围相对更广,也更合理。

# 4.2 提喻的分类

根据以上的阐述,我们认为,提喻大致可分为:(一)有关抽象化的提喻,即用抽象的概念表达具体的概念;(二)有关具体化的提喻,即用具体的概念表达抽象的概念。这样,前文中所举的例(1)(29)等都可以看作是一种抽象化的提喻,而例(2)(11)等都可以看作是一种具体化的提喻。同时,这种分类标准也可以解释和数量范畴有关的提喻。<sup>16</sup>

- (30) 我跟他已经N年(→5年) 没见了。
- (31) 去,剥两瓣(→几瓣)蒜来。

例(30)通过使用"N年",使句子产生了一种由具体变抽象(模糊)的修辞效果,而例(31)通过使用"两瓣",是句子达到了一种由抽象(模糊)变具体的修辞效果。

#### 5. 结语

虽然容器的隐喻性思维使提喻和整体与部分之间的转喻之间呈现出某种相似性,但我们认为两者还是有着本质的区别的。这一方面是因为提喻表达范畴关系和整体与部分之间的转喻 表达的整体与部分之间的关系是两种截然不同的关系,另一方面是因为提喻和转喻反映的是两种不同的认知能力。前者反映的是一般化能力,后者反映的是参照点能力。

正如我们在引言中所说,对提喻以及提喻与转喻关系的研究,不仅仅关系到我们对比喻类型的划分,还关系到我们对整个世界的认知。因此,我们希望本文能起到一种抛砖引玉的作用,引起更多研究者对这一问题的关注。

<sup>&</sup>lt;sup>16</sup> 森(1998, 2001)将提喻分为三类,其中一类就是有关数量范畴的提喻。但如果按照我们的分类标准,有关数量范畴的提喻就没有必要再单独列出来。

# 参考文献

- Le groupe µ. 1970. Rhétorique générale. Librairie Larousse.
- Kövecses, Zoltán and Günter Radden. 1998. "Metonymy: Developing a cognitive linguistic view." *Cognitive Linguistics* 9 (1): 37-77.
- Lakoff, George. 1987. Women, Fire, and Dangerous Thing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 1993. "The contemporary theory of metaphor." In *Metaphor and Thought*, ed. A. Ortony, 202-252.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Lakoff, George and Mark Johnson. 1980. *Metaphors We Live B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Langacker, Ronald W. 1984. "Active zones." *Proceedings of the Annual Meeting of the Berkeley Linguistics Society* 10: 172-188.
- —. 1993. "Reference-point Constructions." Cognitive Linguistics 4 (1): 1-38.
- —. 2008. Cognitive Grammar: A Basic Introduction.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eto, Ken-ichi. 1999. "Distinguishing metonymy from synecdoche." In *Metonymy in Language and Thought*, ed. K.-U. Panther and G. Radden, 91-135. Amsterdam: John Benjamins.
- Taylor, John R. 1989. *Linguistics categorization: Prototypes in Linguistic Theory*. Oxford: Clarendon Press.
- Ungerer, Friedrich and Hans-Jörg Schmid. 1996. *An Introduction to Cognitive Linguistics*. London: Addison Wesley Longman Limited.
- 籾山洋介・深田智 2003.「第3章 意味の拡張」松本曜(編著)『認知意味論』東京:大修館書店、73-134.
- 森雄一 1998. 「提喩についての一考察」 『明海日本語』 (4), 49-57.
- --. 2001. 「提喩および『全体 部分』『部分 全体』の換喩における非対称性について」『日本認知言語学会論文集』第 1 巻, 12-22.
- 佐藤信夫 1978.『レトリック感覚』東京:講談社学術文庫.
- 瀬戸賢一 1997. 『認識のレトリック』東京:海鳴社.
- --. 2007. 「メタファーと多義語の記述」楠見孝編著『メタファー研究の最前線』東京: ひつじ書房, 31-61.
- 内海彰 2008.「グループ μ の「隠喩の二重提喩論」再考—(二段階)カテゴリー化理論との関係—」,『ことば工学研究会』(29), 51-62.
- 李福印 2008. 认知语言学概论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沈家煊 1999. 转指和转喻〔J〕. 当代语言学(1), 3-15.
- 束定芳 2004. 隐喻和换喻的差别与联系〔J〕外国语(3), 26-34.
- —. 2008. 认知语义学〔M〕.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